

证券代码：601083

证券简称：锦江航运

公告编号：2025-014

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董事1名。董事会中的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于2025年3月27日届满。为保障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方海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附后）。方海城先生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第二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为三年，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第二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之日起算。

特此公告。

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

附件：

方海城先生

方海城，男，1976年11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级经济师。历任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港集团”）物流公司国际货运分公司党支部书记、工会主席，上港集团张华浜分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等职。现任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职工代表董事。

方海城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控股股东上港集团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